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8 月 1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2017 年 8 月 11 日，公司以书面、E-Mail 和电话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监事会会议的通知。本次应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 3 人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

经审议，我们认为公司按照《亿阳信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规定，严格管理募集资金，募集资金的使用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本公司相关规定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，不存在未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披露的情况，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，公司出具了《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7年8月15日